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副总经理辞职 及选举董事长、补选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于董事长、副总经理辞职事项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刘平先生、张振波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平先生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张振波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副总经理职务。刘平先生、张振波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其他职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上述人员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刘平先生辞去董事长、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

截至本公告日，刘平先生认购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890万份，占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16.18%，同时直接持有公司376,201股股份。张振波先生认购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份额180万份，占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比例为3.27%，同时直接持有公司82,700股股份。刘平先生、张振波先生辞职后将继续遵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上市公司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法律法规及相关承诺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刘平先生、张振波先生在担任前述职务期间的辛勤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选举公司董事长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提高决策效率，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

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选举杨宇翔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任期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时为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1年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吴永平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吴永平先生2016年7月入职公司，曾于2016年7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11月吴永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其所担任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副总经理职务，辞去上述职务后，吴永平先生仍在公司工作。

鉴于吴永平先生任职期间勤勉敬业且在企业管理及公司治理方面具有丰富的从业经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能力，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条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吴永平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吴永平先生在离任后三年内再次被提名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核查吴永平先生自离任后至今，未买卖公司股票。

特此公告。

日海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月14日